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9月29日下午在临海市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叶立君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》。

选举叶立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集人职务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09年9月30日